

浮生紀實

(四)

黃永安遺著
周谷校訂
吳崇蘭

一個砲兵中將的回憶

下定決心犧牲小我

委員長蔣中正蒞臨洛陽，時正值十月卅一日為蔣中正五十大壽，洛陽軍分校主任兼警備司令祝紹周負責籌辦為蔣中正祝壽，在洛陽廣寒宮大操場舉行，是日上午十時校閱部隊，軍分校學生隊及砲六旅十二團（野砲一團）、十七團（重砲一團）為基幹，閱兵行分列式，校閱完畢，蔣委員長向受閱官兵及在洛陽的文武官員訓話，繼由蔣夫人宋美齡切蛋糕分享各高級將領，彼時參加者有閻錫山、馮玉祥、張學良及其他高級將領等多人。當晚在中正堂設壽宴，演出國劇「八仙獻壽」用表慶賀，「鐵拐李」最後出場，八仙中有人問鐵拐李「你去何處？」鐵拐李答：「我去東北才回來。」引得全場鼓掌大笑。接著由和平小學幼稚園學生表演歌舞劇，

小學生活激可愛，演出極精彩，使蔣中正及夫人不停的讚好。張學良與蔣夫人並坐，兩人談笑甚歡，有如家人聚敘。我睹此情況，內心無任歡欣，反覺過去懷疑張學良意圖反抗中央，係屬多事。及至十一月初旬，蔣委員長赴西安召集剿共將領會議，當起行時，又見張副總司令前來親迎，張穿便衣，著藍綢面羊毛皮袍，好像青年學生，表現愉快瀟灑，我趨前問：「有事沒有？」張學良說：「沒事，希望好好訓練部隊。」隨即上火車徐徐向西開行，目送去後，私心至感高興。

認為張學良能擁護中央政府，共黨必可剿滅，抗日定能勝利；不料十二月十二日清晨到旅部辦公時，忽接譯電室送來親譯電一份，稱我問：「何時收到？」答：「早晨四時許。」即將辦公桌銅鎖打開，找出電本，親自翻譯，知係張副總司令來電，其電文云：「洛陽砲六旅黃旅長大定兄鑒：刻西安發生事變

，希兄率所部並指揮軍分校趙雲飛大隊官兵，將中央駐洛文武官員扣押，佔領銀行倉庫，拘禁所有航空人員，勿使飛機起飛一架，以待後命，張學良。」我當時為之震驚不安，俟漸冷靜後，深自考慮，應從大處著眼，國家民族至上，不能稍顧私情，況且遵從來電，叛離中央，豈不成了服從亂命，違背了良知，為世人唾棄笑罵。因之下定決心，犧牲小我成全大我，服從中央，立即馳赴軍分校見祝紹周，我先詢問：「西安有連絡否？」祝答：「沒有。」祝即追問：「有何事發生？」我將電報送閱，祝閱畢說：「想是共黨造謠。」我說：「這是親譯電，不像似共黨造謠。」我說：「這是親譯電，不像似共黨造謠，可以電話向西安連絡，以察究竟。」祝即用電話向西安探詢，旋據電務人員報告：「昨夜一時專線不通，不知原因何在。」我續建議改用鐵路電話，逐站西接，可能瞭解真實情況，及至接到潼關以西赤水車站

時，竟回電話說：「昨夜劉多荃（芳波）部隊在赤水以西，將鐵道完全折斷。」祝始感覺問題嚴重，立即掛專線電話向南京軍政部轉接何公館，祝紹周首將張學良致黃旅長電報喚與他接聽，繼續將昨夜向西安通話及劉多荃折斷鐵道情形相告，何應欽即囑祝紹周說：「黃旅長深明大義，令人敬佩，希好好予以安慰，另即電豫皖綏公署主任劉峙到洛陽坐鎮，再研究應付之策。」祝紹周放下電話向我轉致何應欽慰問之意，並與我商定召見王叔銘，令其派大小飛機各一架，飛往臨潼降落，以探視委員長之安全，必要時將駐洛陽飛機盡飛往西安示威。及至小飛機到臨潼降落後，即被東北軍武裝士兵包圍，大飛機未敢降落，立即飛返洛陽。這時劉峙與祝紹周通電話，表示要繳砲六旅的槍械，他才能到洛陽坐鎮。這說明劉峙一方面是膽小如鼠，另一方面他忽視了砲六旅對中央輸誠的表現，祝紹周前來與我商議此事，我說：「我不是叛逆，焉有繳械之理！」相持一天，祝紹周頗感左右爲難，再來斡旋，請將騎槍交來幾枝，由軍校保管，作爲象徵，並說：「劉主任並非怕你，而是深恐你的部下不明大義，造出錯誤，不好交代。」我再四考慮結果，應以國家大局爲重，不願在此小節上徒增紛擾，勉爲答允。

當日下午召集全旅官兵講話，首先說明張副總司令受共黨及楊虎城的煽惑，發生叛

國行爲，繼則曉以大義，要顧慮到國家民族的前途，並禁止官兵離營，以免滋生是非，官兵亦多能深明大義，服從命令，我爲慎防

變故，特令有眷官兵留宿營房，不料深夜團長徐德庸、營長齊常陞酒氣沖天攜帶手槍闖入我的臥室，聲色俱厲的向我指責說：「你不應該投降中央，背叛奉天張副總司令，實有不當。」我知他們亦中有煽惑之毒，詳言利害，曉以大義，終不覺悟，大有自由行動之勢，糾纏歷經時許，最後勸其返回營房，仔細想想再來研究。俟其走後，爲防意外，當即下令解除他們團長及營長的職務，派人予以逮捕，並將徐、齊兩員拘留，翌日派人解送南京砲兵學校校長，請鄒作華管訓，期其悔悟。

到了十二月廿五日晚六時，忽聞蔣中正委員長恢復自由，由張學良護送返京，其座機已在洛陽機場降落，洛陽全市鞭炮齊鳴，街巷歡聲雷動，場面極爲動人。我急至軍校見祝紹周，請其轉告張副總司令，說我謁見，旋見其前來轉告說：「有罪之身不見客。」廿六日清晨送蔣委員長回南京，張副總司令已坐另架飛機先行起飛，亦未能晤面，機場四周軍校學生高喊口號說：「槍斃張學良！」我見張因一時糊塗，竟至身敗名裂，有無限痛惜之感。國人見委員長安全返京，全國各城市展開熱烈慶祝，大街小巷，無不歡喜若狂，足見國人愛戴領袖蔣中正之忠誠，團結之表現，深覺國家前途光明可期，私衷

收拾亂局事變終止

自張學良送委員長蔣中正回南京後，最感不安的是楊虎城，他認爲造反時是張、楊同時具名，而張學良送委員長回南京事先並未與楊協議，認係遭其出賣，心頗不滿。其次是東北軍的少壯派，認爲張之陪同委員長蔣中正回南京，就是負荆請罪投降的表示，他們的身家性命，在此情形下，必然危若累卵，必須作最後之掙扎，王以哲軍長猶採騎牆想法。在少壯派方面主張與中央反對到底；在東北軍老軍師長方面則主張和議。因之少壯派對主和派懷恨甚深，並往請教於楊虎城，楊說：「我們西北軍中也有主和的將領很多，我們分別列出主和將領的名單，定於一月廿二日起事，屆時將東北與西北所有主和的將領，同時殺害，這樣與中央軍作戰就無後顧之憂了。」及至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廿二日，東北少壯派如約起事，王以哲首遭槍殺，另有東北將領數人同時被殺害。東北軍騎兵軍軍長何柱國聞訊逃往圍城請求楊虎城庇護，少壯派追至圍城，卻遭楊虎城拒絕，楊說：「在外面可以殺他，在我這裡不能拿人。」而且楊虎城並未如約殺害西北軍主和將領，少壯派始知受楊愚弄，中其陰謀，其餘東北主和將領亦因之幸免於難。王以哲被殺前，其六十七軍駐防甘肅平涼，與陸軍第一軍軍長胡宗南聯防。在雙十二事變後，我

派人與之連絡，告知他在亂事時期，軍人不能離開部隊，並囑其與中央軍胡宗南多取連繫，他當時曾備好酒兩瓶，先以電話聯絡，擬去訪晤胡宗南，惟忽接西安電話謂和議即將告成，促其遄返西安，以致未能赴約，即乘車回西安，訖途中受寒，到家時即臥病在床，覓醫診治，知為肺炎，一月廿二日事變發生時，王以哲臥床上連中九槍死亡，可謂慘矣。據查射殺他的兇手，還是他教導隊的學兵，已升任連長，受少壯派指使所為。和議告成後少壯派俱皆逃亡。楊虎城被俘，抗戰時期拘押在重慶，勝利後中共叛亂，政府遷台時，於民國三十八年九月十七日，始將其槍斃於四川重慶松林坡監獄中。洛陽於一月廿三日獲知東北軍少壯派在西安發生的事變，東北將領合謀掃除和平障礙，使與中共的和議，急轉直下，迅速告成。我與王以哲係同學老友，決定去西安為其辦理後事，且獲得中央允准，乃與洛陽軍分校副主任劉海波同往西安，路過潼關時與保定軍校第八期同期同學，軍政部常務次長陳誠見面，至感親切，適有中央派往西安的大員軍政部政務次長兼貴州省主席顧祝同在座，遂與會合同車而行。

我行抵西安後，即赴王以哲家見其屍體仍然臥置床上，經命人拭去血跡，更換衣服，並與王夫人研議辦理喪事，我復向顧祝同建議：「王以哲之死，雖罪有應得，但為安撫東北軍著想，請至王以哲靈前致祭，以安

定東北軍之心。」顧祝同深以為然，遂於下午二時到王以哲靈前鞠躬致祭，此後始有人出頭為其辦理喪事，我於料理王以哲喪事畢，返回洛陽防地，顧祝同與東北軍將領開會研究收拾西北亂局，使趨正常，西安事變至此方告終止。這卻是造成中日戰爭的前因，及今思之，誠為令人難以想像的事。

張作霖怪人怪事

金龍盤玉柱好風水

張作霖為世界知名的傳奇人物，我雖在其麾下戎行有年，對其身世，多係道聽途說的一知半解。及至民國三十二年十二月，抗日戰爭方殷，因公至西安晉謁第八戰區副司令長官胡宗南，登記後，住於西京招待所，聽候傳見。在此候謁期間，乃藉機遊覽西安名勝，造訪故交，閒話舊情，引為生平一大樂事。一日經老友繆凱元介紹，得識鮑二奶奶。鮑二奶奶者，即張作霖之二女，張良之二姐，因嫁與東北軍政督署、北京陸軍總長鮑貴卿第二子，部人皆呼為鮑二奶奶，九一八事變後，遷居西安，經營紡紗工廠。抗戰期間，物資缺乏，因而貿利頗豐。由於我是她父親的舊屬，某晚特來招待所訪我，顯得格外親近，天南地北閒話家常，後來談到乃父起家的一些往事，聽起來極為生動有趣，內有許多史實，前所未聞，彌足珍貴，堪

可為正史參考。

據她說娘家祖籍不詳，年幼時曾聽老人言，祖父居住於黑山縣柳河溝之岸旁，其家貧窮，生有二子，長子張作孽，次子張作霖是她的父親。當作孽十二歲，作霖九歲時，其祖父已屆七十餘高齡，然猶嗜賭如命。某日賭博晚歸，行經樹林中，為仇家所圍毆，即召喚兩子入內囑將壽衣（東北習俗，凡年逾六十之老人，皆備有殉葬衣物，名曰壽衣）取出，然後告之曰：「殺我者乃某村仇人某某，汝如若是我好兒子，長大要為我報仇。」言畢拔刀流血而死。家人哀號痛哭，為之裝殮。正在忙亂之際，而殺人者竟來探所刺之人有否死亡。作孽弟兄倆聞知，即拿起繁槍追出，未見蹤跡乃罷。因無地安葬，乃乞憲於某大戶，得允葬於柳河岸邊沙田中。惟每屆夏秋（農曆六、七月間）之交，柳河常有洪水氾濫。某日兩弟兄受雇在田中工作時，忽然雷雨交加，河水暴漲，見所葬父棺，遭激流衝起，隨水流流約里許，為一高糧稈擋阻停止。此時雨過天晴，水漸下退，乃奔回家中告知老母，其母囑即另擇地點埋葬。但張作霖聲稱就葬在這個地方很好，不必另找地點。其母驚問其故？他答道：「當時水流洶湧，一根高粱稈怎能擋得著偌大的一口棺材？顯係父親有靈，自擇吉地於此。」其母與兄，均覺其言有理，遂就原地鑿坑埋葬之。

後來張作霖發跡任奉天督軍時，欲謀改葬父墓，請有當代知名風水先生多名，到處踏勘墳地，多不滿意，及勘察其原葬老父墳地，讚爲「金龍盤玉柱」格局，乃一絕佳墓地，不宜妄動。張作霖初不信，親往仔細審視，果具異狀，但見墳場周圍前後左右皆是蘆葦，而沿墳墓邊卻無有一棵蘆葦，開土一看，見有綠蛙數十隻湧躍而出，再看蘆葦呈黃色均繞棺生長，因不見陽光，而爲金龍色，此誠所謂「金龍盤玉柱」之上好墳地。

游手好閒喜愛賭博

張作霖母親原是北鎮縣人氏，後因生活困難，乃遷居北鎮縣娘家村中落戶，並依靠娘家生活。張作霖在北鎮縣長大，未能讀書，終日游手好閒，喜愛賭博，大有乃父之風，身軀雖不魁偉，卻精幹而孔武有力。每在賭場中，輸則抵賴，贏則硬要，常大打出手，人多畏之，亦爲鄉里所鄙視。村人某一家，小康，精相術，生有一子，已婚；一女，待字閨中，一日老夫婦閒談起女兒的婚配事來，老婆說：「你在外相人，總得要留心爲女兒選一門親事才好。」老頭說：「我早已看中了一人，說了，恐怕你不大樂意。」老婆說：「是怎樣的人？你不妨說出來我聽聽看。」老頭說：「全村裡我祇看中了張作霖，這小子，富貴相，將來必定出人頭地，你看如何？」老婆聽了大怒：「你好狠心，把女兒的終身大事當兒戲，竟想將女兒嫁給一個

無賴漢，那我可不願意！」老頭說：「女兒婚事，由我作主，我心已決，非張作霖絕不許嫁。」於是老倆口子各持己見，爭吵益劇，老頭一時性起，將飯鍋打碎說：「不將女兒嫁給張作霖，咱這日子不用過了。」後來子與媳，睹此情景，乃跪地哀求老母說：「父精相術，相人必無差錯，乞順允，不要再爭執。」其母知已夫之個性倔強，爭也無用，祇好屈從。紛爭至此，方告罷休。

老丈人賣地救女婿

女兒許配張作霖事既已決定，遂託媒說親。張作霖原本一貧如洗，驟聞有人願妻之以女，自然求之不得，因無力迎娶，所有一切需要，全由女家籌辦，並贍出跨院來（東北農家曬穀場）佈置新房，爲之完成婚姻大事。婚後張作霖仍是閒蕩，沒有職業，連養家活口亦惟岳家是賴。翌年生一女，張作霖已達二十餘歲，體力健壯，一日忽對其妻說，要去找仇家爲父親報仇，其妻力勸仇怨已過多年不必再算老帳。張妻因仇家與女家沾親之故，得知其仇家夫婦有子女五人，皆健壯，家富有，院落大，四角築有砲台，僱有砲勇（東北鄉村富室常僱善使槍的壯士）六七人護院，去恐不利，希其忍耐一時，卒潛入室中，趁其仇家倉卒無備，刀槍並施，不之聽，竟與其兄於月黑風高之夜，攜短槍利刃，繞院越牆而過，時值冬夜掌燈時分，潛入室中，趁其仇家倉卒無備，刀槍並施，立將其全家七口殺絕，莊院四角砲勇，聞室

內有槍聲，且慘叫連天，知有變故，急攜械奔回，一察究竟，忽見張氏兄弟由室內閃躍而出，當即展開圍捕，其兄張作棟體高力大，越牆逸去，而張作霖身軀較矮小，數度跳牆摔落，致被捕獲，送往北鎮縣官衙治罪。按律殺人者償命，但審訊時，張作霖供述爲父報仇，侃侃而談，令人動容！審判官見張作霖少年英俊奮發，不忍判處死刑，乃暗示謬稱十八歲，爲不足法定年齡，與其身軀矮小形像，頗爲吻合。法律原本乎人情，年小爲父報仇，情有可憫，故得減處有期徒刑十年，發交北鎮縣監獄執行。當此之時，號稱善相的老丈人，大不爲然，依相格應爲大富貴，何能有牢獄之災？頗爲不解。於其遭人譏評之餘，老妻又從旁奚落，責其將女兒推入火坑，爲之終日鬱鬱不樂，借酒澆愁！一日晚間，看見女兒形單影隻，抱著孩子進進出出可憐景象，心中大爲難過，不禁悲從中來，放聲痛哭！其子夫婦素極孝道，目睹父親悲傷，乃趨前一同跪下說：「妹丈既已判刑，徒悲無益，應謀解救之道，若需金錢活動，我們全願負擔籌措。」父說：「難得你們如此孝思，爲我分憂，但家無蓄資，祇有變賣田地，以作營救之需。」遂決定出售四十日田（按東北一日田，相當十畝地）。託請地方聞人曾鞏（字子固）等出爲關說，經年餘之努力，終將張作霖救出監獄。及彼後來發跡，貴爲奉天督軍時，常念其妻舅兄嫂毀家營救之恩，每屆農曆新正，必接來督軍

府歡度春節，地方上凡遇有重大困難問題，每託其大舅嫂進言，輒能片言獲得解決。

飛黃騰達成東北王

張作霖何以會飛黃騰達成爲東北王呢？緣南滿至大連一帶，地方險要，爲古今軍事必爭之地。日俄戰爭發生，地方宵小乘機活躍，搶劫殺人案件，層出不窮，地方深以爲苦，爲策安全起見，特組織聯莊會以自保。

當時柳河溝地方約有七、八個村莊，合組一個聯莊會，編組保衛人員共爲二十七人，除首領爲隊長外，餘爲團丁，槍馬自備，所需糧秣，每月由七個村莊統籌供應，責由一張姓者爲隊長。內有張作霖弟兄，並有張作相等均爲團丁。

中外雜誌社稿約

- 一、本社園地公開，歡迎名人傳記、軼聞趣談、真實傳奇、中外古今、現代史話、回憶與隨想、醫學新話、科技新知等作品。
- 二、來稿請用稿紙縑寫，字體力求工整清晰，附照片插圖尤佳。
- 三、有關外國人名、地名等專有名詞，一律請加註原文。
- 四、來稿以白話文爲限，對中外名人傳記，以近代現代人物爲主，對傳主直稱其名，單名連名帶姓，不稱公稱老，稱先生，不空格，不抬頭，以突破時空限制，除特約稿件外，請勿超過五千字（長稿採用時，超出部份不計稿酬，特約稿件不在此限）。
- 五、來稿一經採用，出版後酌送稿酬或贈本社及附屬出版機構書刊。凡經由作者委請本社指定編輯增訂考證修飾文字內容，增加插圖後刊出之稿件，本社交由「聖文書局」印行選集或出版單行本時，不另支付稿費或版稅。
- 六、本社所發表文字圖片未經徵得本社編輯委員會及作者本人同意，一律禁止轉載，如有侵犯者，當依法追究。
- 七、來稿務請作者在原稿上註明真實姓名、地址及簡歷以便連絡。本社對於文稿標題及內容，爲精益求精，必要時將予刪改，如不願刪改請先聲明。
- 八、來稿如不採用恕不奉復亦不退稿（請自行影印留底），來稿請寄台北市龍江路一〇八號三樓中外雜誌社編輯部收。

域搶掠，即出而將之擊退。及至無事時，他們也到別的地區去作案。聯莊會反而成了他們的歇腳店。有一天張隊長於鴉片煙癮過足之後，對眾家弟兄說：「前村有某人之女，貌甚美，我將去搶來作媳婦。」張作霖聞言，極表反對，說道：「所云某美女，不正是我們朋友某大哥的女兒嗎！何能作此不夠人性的事情呢？」隊長張某大怒說：「你能够管我麼？」張作霖說：「你作不人性的事，我當即各持手槍，前往村外廣場。此時村人多隨行參觀作證，鮑二奶奶也是其中之一人，但見張隊長搶先佔據高崗上，張作霖位居低處劣勢，由監證人喊「開始」口令，二人同時開槍，豈料張隊長扣動扳機，一時發生故障，槍彈未能過火，而張作霖槍聲響處，張

人起家，他不惟誠信待人，勇敢善戰，且喜親近文士。每有重大事故，向之請益，他在處理問題上，皆能輕重緩急適度。由此所屬官方當局深以張作霖爲安定地方不可少之人材，遂收編爲地方巡防騎兵管帶（相當於今日軍中之營長）駐防於新立屯。其後長才獲展，逐級擢升，成了東北之王，也成了世上一傳奇人物，鮑二奶奶漫談至此，時已夜深，乃興辭歸去。（未完待續）